

土木工程，雙主修(45學分)

CE-U-DD-001

配當年：115學年度

學程描述：

本雙主修學程專為有意深耕土木工程專業之本校學士班學生設計，需修畢約45學分之核心必修課程。課程體系嚴謹且全面，涵蓋基礎核心（如：工程數學、應用力學、材料力學、土壤力學）、進階專業（如：結構學、鋼筋混凝土、鋼結構設計、基礎工程）及實務管理（如：營建管理、營建法規）。透過測量實習與材料力學實習等術科訓練，結合工程圖學、工程材料試驗之實作經驗，培養學生具備完整的工程設計、施工規劃與空間資訊處理能力。完成本學程後，學生將具備等同於土木專業本科之核心知能，大幅提升在國家考試、專業技師執業及大型公共建設管理之競爭力。

課程組合：

必修	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	課程群/分類
必修	CE1001	應用力學	3	1.基礎核心
必修	CE1011	工程倫理	1	1.基礎核心
必修	CE1013	土木工程概論	1	1.基礎核心
必修	CE1081	工程圖學(一)	2	1.基礎核心
必修	CE1082	工程圖學(二)	2	1.基礎核心
必修	CE2070	結構學(一)	3	1.基礎核心
必修	CE2072	工程材料	2	1.基礎核心
必修	CE2073	工程數學(一)	3	1.基礎核心
必修	CE2081	測量學	3	1.基礎核心
必修	CE2083	材料力學(一)	3	1.基礎核心
必修	CE2085	土壤力學(一)	3	1.基礎核心
必修	CE3083	基礎工程(一)	3	1.基礎核心
必修	CE3056	營建法規與實務	3	2.進階課程
必修	CE3073	鋼筋混凝土(一)	3	2.進階課程
必修	CE3078	工程地質	2	2.進階課程
必修	CE3081	鋼結構設計	3	2.進階課程
必修	CE4048	營建管理	3	2.進階課程
必修	CE2019	工程材料試驗	1	3.應用實作
必修	CE2070P	結構學(一)實習	0	3.應用實作
必修	CE2081P	測量學實習	0	3.應用實作
必修	CE2083P	材料力學(一)實習	0	3.應用實作
必修	CE3080	土壤力學試驗	1	3.應用實作

土木工程，雙主修(45學分)

CE-U-DD-001

配當年：115學年度

取得資格總學分： 45

必修學分數： 45

選修學分數： 0

對應產業類別：

F00	營建工程業
M71	建築、工程服務及技術檢測、分析服務業
083	公共行政及國防；強制性社會安全

學程修課規則：

一、修讀對象

本校學士班學生。

二、修業規定

依逢甲大學學生加修雙主修要點第四條規定：學士班學生加修雙主修，除修滿所屬學系(學位學程)應修科目學分及加修學系(學位學程)所訂四年制應達四十學分、五年制應達五十學分之專業必修科目；並符合各系(所、學位學程)加修雙主修之修業規定者，始可取得雙主修資格。

管理單位：建設學院 / 土木工程學系